

证券代码：300307

证券简称：慈星股份

公告编号：2021-093

宁波慈星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宁波慈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的会议通知于 2021 年 12 月 15 日以邮件的方式送达各位董事，会议于 2021 年 12 月 20 日以现场加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

会议由孙平范董事长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 9 人，实际出席董事 9 人。本次会议以投票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外投资的议案》

公司基于对武汉敏声新技术有限公司所拥有的微机电系统（MEMS）技术及其发展前景的良好预期，拟使用自有资金 20,000 万元人民币认购其新增注册资本。本次对外投资将帮助公司在射频滤波器与射频前端等产业开拓投资视野，未来随着 MEMS 技术应用场景进一步延伸，也将为公司布局新的 MEMS 器件应用打下良好的基础，实现新投资赛道的可持续发展。

《关于对外投资的公告》具体内容详见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公告。

本议案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获得通过。

特此公告。

宁波慈星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12 月 20 日